

Malaysian Association of Theological Schools Journal

4th Issue

2012

Pages 124-130

評閱： Dune, James D. G.
New Testament Theology

刘聪賜
Law Choon Sii

Seminari Theoloji Malaysia

評閱: Dunn, James D. G. *New Testament Theology: An Introduction*. Library of Biblical Theology.
Nashville: Abingdon, 2009

劉聰賜

此書 *New Testament Theology* 是 Library of Biblical Theology 系列的第三冊。前兩冊為 Walter Brueggemann 所著的 *Old Testament Theology: An Introduction* (2008) 及 Leo G. Perdue, Robert Morgan 和 Benjamin D. Sommer 合著的 *Biblical Theology: Introducing the Conversation* (2009)。這套叢書的目的是要為聖經時代的描述性信仰與現今時代的規範性信仰進行掛鉤，讓「聖經」與「神學」得以調和共處。作者 James D.G. Dunn 在新約學術界的威望已是無可爭議，尤以其在 1982 年所提出的「保羅新觀」(The New Perspective on Paul) 著稱。此書不祇呈現出 Dunn 的「新約神學」，其中更是融合了他的主要代表性思想，除了「保羅新觀」，還有「合一性和多元性」、「耶穌新觀」、「低基督論」等。事實上，在本書面世前三年，Dunn 已將其「新約神學」的基本框架發表在 *The Oxford Handbook of Biblical Studies* 的其中一篇文章。¹ 此書在同樣的框架中提出更詳盡清楚的討論和說明，也提供更多的細節和例子。

¹ James D.G. Dunn, "New Testament Theology,"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Biblical Studies*, edited by J.W. Rogerson and Judith M. Lieu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698-715.

當然，Dunn 還有更大的雄心，在引言部分，他聲稱此書的寫作目的乃為引起讀者對所論述之課題的興趣，之後他將陸續出版更多書籍，針對每一課題來詳盡論述。

本書共分六章。前兩章陳明定義和方法論，後四章討論四個不同的主題：上帝的神學、救恩的神學、上帝的教會、倫理的實踐。從這目錄來看，Dunn 似乎採取共時性進路（synchronic approach），但其實他乃結合共時性進路和歷時性進路（diachronic approach），因為這些主題的討論都深深植根于歷史之中。然而，Dunn 不祇關心歷史問題，也關心信仰問題。他聲稱，對於新約神學，他所關注的是其產生的過程。他視新約神學為「活的」和「動的」；是新約作者跟信仰和生活問題的掙扎成果。這也是新約聖經被寫下來和繼續保存下來的原因。他稱這過程為「做神學」（theologizing），并建議從之來看新約神學，因為其同時兼顧歷史層面和持續衝擊和建立基督徒信心的信仰層面。

第一章首先處理「什麼是新約神學？」，當中所討論的課題包括新約神學和系統神學的關係及發展；接着，在論及「聖經」的定義時，Dunn 指出，對新約作者來說，他們的「聖經」就是希伯來聖經，即基督徒的舊約聖經。所以，在做新約神學時，不能不注意新舊約之間的連續性和間斷性的問題。就連續性而言，新舊約有共同貫穿的主題，因此這些主題的定義，必須先從舊約來理解；就間斷性而言，新約進一步賦予更新或全面的定義。再者，他談及新約正典的問題，特別強調新約正典成形的過程正是新

約神學的表達——「活的」和「動的」。當然還有「合一性和多元性」的問題。新約神學不是由「一個神學」(theology)，而是「多個神學」(theologies) 所構成。他聲稱這些多元性的合一因素就只是新約本身。值得注意的是，他改變了之前在 *Unity and Diversity*² 一書的立場，即認為第一世紀基督教的合一因素是作為人和作為高升者的耶穌。然而，在此書他却因為新約中所呈現的耶穌面貌極其多元而改變立場。最後，他提出保羅就是一位「做新約神學」的最好典範。

在第二章，Dunn 提出奠定新約神學的三大因素：舊約聖經、耶穌基督的啓示和聖靈帶來的領悟和啓示。前二者說明新約神學與舊約聖經的連續性和間斷性的關係，即歷史面向，後者強調信仰面向——聖靈在做新約神學的角色。他指出，在啓蒙運動的影響下，我們不應該忘記，經驗和情感層面在早期基督教的開始，包括自我認知、對社會的評論，做神學等是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他強調做神學必須包含理性和情感，正如一個音樂會，不祇是技術專業的呈現，也必須抓住聽眾的情感。當然，對於這第三個因素，我們不禁要問 Dunn 如何看待聖靈對聖經作者的啓示和對之後信徒的光照？二者是否平起平坐？又或許當 Dunn 說「做新約神學」時，他的着重點是方法論而不是內容？

² James D.G. Dunn, *Unity and Diversity in the New Testament: An Enquiry into the Character of Earliest Christianity* (London: SCM, 2006)。

接下來，從第三章到第六章，Dunn 處理新約神學的四大大主題。這四大主題主要分為兩大部分來討論，即從舊約傳承的神學和新約的神學。第一個主題是「上帝的神學」。Dunn 指出，新約從舊約所傳承的上帝觀包括創造和審判的神、獨一的神、以色列的神、超越和臨在的神、天使式的中介者和上帝的智慧/道。來到新約，這個上帝觀因為基督事件而產生了衝擊。Dunn 從第一代信徒所給予耶穌的稱號（老師和先知、彌賽亞、人子、上帝的兒子、主、上帝的智慧/道）和對耶穌的敬拜來討論耶穌與獨一神觀的關係。他認為這些稱號和行動都無法證明第一世紀的信徒已經打破了獨一神觀的框架，把耶穌提升至與上帝同等。當然，Dunn 有留意到馬太福音 28:19、哥林多前書 12:4-6、哥林多後書 13:14 相當明顯的三一神觀，不過他認為這些經文祇是對三一神觀的預示和事後覺悟；但這樣的解釋似乎有點牽強。

第二個主題是「救恩的神學」。Dunn 指出，新約從舊約所傳承的救恩觀包括上帝是救主、上帝的主動性、上帝的信實、贖罪的管道和將來的盼望，而新約的救恩觀則包括實現末世論、新的約、神聖空間與贖罪、救恩的多元圖像和救恩的盼望。當然，Dunn 在這裏所呈現的救恩框架就是 E.P. Sanders 所提出的猶太教新觀——「恩約守法主義」（covenantal nomism）。³作為救主的上帝，他主動揀選以色列民成為他的恩約子民；作為信實的上帝，他在這個恩

³ 參 E.P. Sanders, *Paul and Palestinian Judaism: A Comparison of Patterns of Religion* (London: SCM, 1977)。

約關係中履行他的責任，保護他們，拯救他們，且供應他們的需要。同時，在這個恩約中，他預備了贖罪的管道，讓他子民得以持續與他維持恩約關係。

第三個主題是「上帝的教會」。在這裏，Dunn 討論了四個從舊約傳承的神學，即以色列的揀選、分別、狂熱和祝福、猶太人的黨派、以色列的終末盼望。來到新約時代，基督事件和聖靈降臨對以色列的揀選帶來了相當大的衝擊，Dunn 所談論的七個課題包括以色列的修復、耶穌、外邦人和‘罪人’、‘甚至是給外邦人’、以色列宣教使命的完成、基督的身體、以色列被取代或重新定義？、一個或兩個約？。這其中所涉及的問題相當棘手：第一代基督徒如何看待教會與以色列的關係？教會是否取代了以色列？還是以色列被重新定義？Dunn 認為以色列乃被重新定義，而非被取代。他提出的原因是，馬太福音 27:25、約翰福音 8:44 和希伯來書 8:13 的經文都祇是反映了以色列內部的激烈爭論。耶穌由始至終忠于猶太教、雅各書和彼得前書的收信人都是散居的十二支派，和保羅在羅馬書 9-11 章的論述，尤其提到上帝並沒有將以色列這棵橄欖樹連根拔起，以色列仍是原樹，外邦基督徒祇不過是被接到原樹的野橄欖枝；再者羅馬書 11:25-26 也說，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當然，這樣的解釋所引發的問題是，這是否說明上帝會因着他對以色列原初的揀選而拯救他們（兩個約，而非一個約）？若是，這又如何跟信仰基督作為唯一得救的條件協調呢？Dunn 所提供的答案是「上帝的憐憫」。在這課題上，或許 Dunn 忽視了羅馬書

11:23 所說的「他們若不是長久不信，仍要被接上」。換言之，祇有最終悔改歸信基督的猶太人才會得救。再者，難道橄欖樹身就必須是得救的主體？在創世記第 12 章，當上帝與亞伯拉罕立約時，他豈不是說「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嗎？以色列人是完成上帝救恩計劃的中介者，而不是主體。若是這樣，若將橄欖樹作為舊約傳承的代表是否會更加適當？

最後一個主題是「倫理的實踐」。在這課題上，Dunn 指出，新約從舊約所傳承的倫理觀包括先有恩典，後有律法、以色列的律法、隔離的牆、生活方式和得生命的途徑。至于新約本書，Dunn 所談論的課題包括耶穌和哈拉卡 (*halakah*)、保羅是否違犯律法？基督徒是否被期待滿足律法的要求？及按照行為的審判。在此，Dunn 強調舊約中的以色列民遵行律法不是為要得生命，而是作為上帝子民的生活方式。接着，來到新約時代，Dunn 認為耶穌談論律法的重點不是廢留的問題，而是詮釋的問題；而保羅也從來沒有抨擊律法本身，而是律法之工，即那些將猶太人和外邦人區分開來的身份標志。當然，這也就是典型的保羅新觀點。更重要的是，從「恩約守法主義」來看，Dunn 指出，救恩是一個過程，信徒乃持續被拯救。然而，信徒往往在論述救恩時，祇着重「恩約」，忽略了「守法」。他認為信徒固然是因着上帝的恩典得以跨入救恩的門檻，但在這條行在救恩的旅途上，在聖靈裏遵行上帝的旨意，也是末世得救的重要因素。同時，他提出非常重要的提醒，當我們談論一個課題時，要讓所有的經文都有機會「發

言」，而不是選擇性地來檢閱。如此我們就會發現信徒的屬靈生命不應祇停留在得救的那一刻，而是必須戰戰兢兢活在聖靈的引導下，直到最後的審判。

總括來說，Dunn 的 *New Testament Theology* 一書以 159 頁扼要道出了新約神學的精華。全文展現了作者一貫以來的書寫風格：構思嚴謹、條理清晰、段落分明。本書非常值得推薦，尤其作為神學院新約神學的教科書。一方面，它呈現了 Dunn 的主要思想，另一方面，它也提出許多挑戰性問題供讀者進一步思想和評論。可惜的是，其所提供的不是腳注（footnotes），而是位於全文之後的尾注（endnotes），這對神學生或研究者來說相當不方便。若出版社願意考慮作出修訂，對喜好研究的人來說，肯定是大喜訊。